

青河县人民医院急诊住院以及综合楼建设项目—医疗设备 采购（一标段）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FCGCZX2023050）

采购人：青河县人民医院(盖章)

代理机构：新疆晨之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0
第三章：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11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第五章：评标办法	15
第六章：合同主要条款	20
第七章：废标情形及相关责任	23
第八章：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及相关表格	24

附件：质量标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青河县人民医院急诊住院以及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疗设备采购（一标段）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7 月 17 日 16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CZX2023050

项目名称：青河县人民医院急诊住院以及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疗设备采购（一标段）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备案发包

预算金额：9490000 元

最高限价：9490000 元

采购需求：医疗设备一批（具体参数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的资格要求：①、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实行备案管理的）具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若供应商为货物制造商须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②、投标人具有相应的货物供货和安装、调试能力，并有良好的技术支持能力和较强的售后服务能力；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④、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6 月 25 日至 2023 年 07 月 04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6:

00-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投标的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7月1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3年07月17日16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7.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7.4、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7.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7.6、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青河县人民医院

地 址：青河县

联系方式：184090661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晨之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阿勒泰市南区万驰广场六楼

联系方式：138994219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菊香

电 话：1389942191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青河县人民医院急诊住院以及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疗设备采购（一标段）
2	项目编号	ZFCGCZX2023050
3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	招标人名称:青河县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名称:新疆晨之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	资金来源	中央财政资金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采购内容	医疗设备一批（具体参数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7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后: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 60 天(日历日)、 12 人拱形医用空气加压氧舱 90 天(日历日)、麻醉机 60 天(日历日)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8	质保期	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质保期二年、 12 人拱形医用空气加压氧舱质保期（全套设备验收合格后免费保修1年, 氧舱舱体、储气罐及配套压力容器保修20年。）、麻醉机质保期三年
9	投标人资格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实行备案管理的）具有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若供应商为货物制造商须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具有相应的货物供货和安装、调试能力，并有良好的技术支持能力和较强的售后服务能力；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投标有效期	60 天
11	企业业绩	近三年（2020 年至今）业绩，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
12	财务状况	具备 2022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1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共叁份），电子版光碟 2 份（内容包括加盖公章的 PDF 扫描件），供应商开标结束后 5 天内将响应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份数要求送至招标代理公司（阿勒泰市南区万驰广场六楼）王菊香（收）联系电话：13899421911，以备后期存档，未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进行处理。
14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壹拾捌万元整（¥180000 元）；</p> <p>递交方式：电汇或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开户银行及帐号如下：</p> <p>开户名称：新疆晨之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阿勒泰解放路支行</p> <p>帐 号：3008120109200209379；</p> <p>行 号：102902012016</p> <p>联系电话：13899421911</p> <p>注：以上所涉及的缴纳方式均需从基本账户转出，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请投标人自行确定好到账日期。因自身原因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的，未证明从单位基本户出具，未附到投标文件中，则按废标处理。</p> <p>投标人按上述要求以任何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均请携带凭据到招标代理机构开具投标保证金收据。保证金收据的复印件及回执单或保函凭证须同时附到标书条款中（否则按废标处理）。</p>
15	响应文件递交	<p>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 16 点 00 分（北京时间）</p> <p>地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p>
16	响应文件递交及解密时间	<p>1. 供应商应于 2023 年 07 月 17 日 16 点 00 分(北京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p>2.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07 月 17 日下午 16:00 时-16:30 前) 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17	标前准备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4、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p> <p>5、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p> <p>6、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18	报价方式	<p>报价应为此项总集成所有工作内容的一切费用，且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人应按磋商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内容全部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生产、检验、包装、保险、税费、管理、安装、调试、监测检验、验收、培训、运杂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在现场调试的全部过程中所发生的人员食宿等费用，保质期内的保修费等均包括在投标总报价之内。</p>

19	付款方式	1、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2、到货产品经甲方查验，与招标产品相符，开始安装支付合同总额 50%； 3、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20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5%，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由中标人将履约保证金缴纳至采购人。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	投标上限价	设置采购上限价，采购上限价949万元（玖佰肆拾玖万元整），投标企业的报价不能高于此上限价，否则按照无效报价处理。
22	质疑方式	接收质疑函的时间：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晨之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3899421911 地址：阿勒泰市万驰广场六楼

23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p>(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供应商应于2023年07月17日16:00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 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p> <p>(2) 投标现场无需递交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公示完之后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电子版：以u盘为介质的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p> <p>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招标代理现场规定的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请示项目主管部门处理。</p>
----	----------	--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备注：1、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后面招标文件的内容相对应，如有矛盾，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指青河县人民医院。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晨之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供货商。

2.4 “供应商”指符合本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货商。

2.5 “中标供应商”指在本次招标项目中标并签订合同的合格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备“招标公告”的基本条件；

(2)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条例；

(3) 招标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5.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以元。

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9.1 供应商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机构。

9.2 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9.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10. 关系供应商限制

10.1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如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企业，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10.2 参与该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投标，参加投标的也不能作为有效供应商。

11.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在本次招投标工作后不予退还。

12. 采购人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不做解释工作。

三、开标和评标程序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若递交有效投标文件不足三名，则此项目废标。

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监标人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工作人员姓名；
- (3) 公布项目名称及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4) 按照顺序当众解密开标，公布供应商报价，并作记录；
- (5) 供应商、监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2 评标办法、评审流程、内容和标准

详见第五章“评标办法”。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正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 确定中标人及定标方式

详见第五章：评标办法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将以招标结果公告的形式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 1 日。

四、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 签订合同

1.1 中标人应在得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项目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3 合同供货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此合同供货商之后第一位的候选人签订项目合同，以此类推。

2. 履约保证金

2.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后交纳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保证金。

2.2 如果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3. 履行合同

3.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4. 验收

4.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该项目招标文件和所签订合同的要求进行验收。

4.2 货物按照项目合同中规定交货完毕且无质量问题，采购人与中标人和使用方应签署相关的验收证明。

五、纪律和监督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

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项目“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六、处罚、询问和质疑

1. 处罚

1.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 6) 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7) 供应商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2. 询问

2.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 供应商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3.1 本项目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分散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项目，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 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3.3 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并不得以上述理由要求延长质疑有效期。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4 质疑人可以采取现场递交纸质版及 Word 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书后，对质疑书进行审查，对符合质疑条件的将办理签收手续，自签收质疑书之日起即为受理。

3.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相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7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七、保密和披露

1. 保密和披露

1.1 供应商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1.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1.3 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

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三章：项目清单

12 人拱形医用空气加压氧舱招标参数

一、执行标准：

1. TSG24-2015 《氧舱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2. GB/T150.1~150.4-2011 《压力容器》
3. GB/T 12130-2020 《氧舱》
4. NB/T 47013-2015 《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5. GB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6. GB9706.1 《医用电气设备第一部分：通用安全要求》
7. GB/T7134-2008 《浇铸型工业有机玻璃板材》
8. GB/T 12243-2021 《弹簧直接载荷式安全阀》
9. 人均舱容 $\geq 3\text{m}^3$

二、主要技术要求：

（一）舱体部分

1. 舱体结构形式：拱形平底结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拱形高压氧舱专利证书）

2. 舱体规格：治疗舱：（直径×长度）2600×5100mm
过渡舱：（直径×长度）2600×2900 mm

3. 最高工作压力：0.2 MPa

4. 治疗人数：12 人

治疗舱 8 人，过渡舱 4 人。

5. 舱门形式及数量：舱门形式及锁紧方式：悬挂式推拉自动密封门，低压自动锁紧。（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悬挂式推拉自动密封门专利证书）

6. 照明灯数量：12 只

治疗舱 8 只，过渡舱 4 只

7. 观察窗数量：6 只

治疗舱 4 只，过渡舱 2 只

8. 递物筒透光尺寸及数量：DN300mm 2套

治疗舱、过渡舱各1套

9. 舱内饰装材料：采用高档彩涂板装饰。

10. 舱内配吸氧装具：12套，其中治疗舱8套，过渡舱4套。

11. 药品柜：2套，每舱1套。

12. 输液吊架：2套，每舱1套。

13. 舱内座椅：采用高级轿车座椅（活动座椅），治疗舱设置8套，过渡舱设置4套。

14. 舱内地板：采用彩色高档大理石地砖。

15. 舱内装饰材料阻燃等级： \geq B1级。

16. 供氧方式：采用微阻力供氧方式；加装供氧缓冲箱（储氧筒）并配置微阻力呼吸装具。

17. 排氧方式：缓冲式舱外排氧，每舱2套。

18. 加减压操作控制方式：手动（机械式）+电动+计算机自动化操作三种控制方式。

19. 管路材质：压力调节系统中供气管路及消防系统管路全部采用不锈钢材料，供排氧管路采用不锈钢管或紫铜管。

20. 配备消防系统，设置1m³气水罐1台。

21. 数据存储设备1套。

22. 供气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GB/T12130-2020《氧舱》标准。

23. 按GB/T12130-2020《氧舱》标准之要求，配备消防水喷淋系统。

（二）控制中心

总体要求

1. 总控制台壳体采用专用型材冷扎钢板经专业加工而成；
2. 外观采用梯形钢琴式结构矮化设计、方便观察及操作，更具人性化特点；
3. 整个系统的操作执行设备均可由控制中心集中控制；
4. 不同方位的舱室，在控制盘面上确定对应的舱室的控制、显示、监控区域；
5. 所有设备运行状态均通过仪表在控制中心集中显示；为了确保该控制中心的电器安全，要求采用高压氧舱电气双路控制系统，以实现计算机和触摸控制

箱并联控制整个控制中心电气系统。(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双路控制系统专利证书)

系统配置

总控制台

1. 氧舱专用对讲机	1 台
2. 网络机顶盒	1 台
3. 触摸屏	2 套
4. 动态显示	12 套
5. 测氧仪	2 套
6. 温湿度变送器	2 套
7. 标志、铭牌	1 套
8. 加减压操作阀门（手轮式）	4 套
9. 供排氧操作阀门	4 套
10. 压力显示系统	7 套
10.1.供气压力表	1 只
10.2.普通压力表	2 只
10.3.精密压力表	2 只
10.4.供氧压力表	1 只
10.5.消防压力表	1 只
11. 定标阀	2 套
12. 采样流量计	2 套

(三) 压力调节系统

1. 双螺杆静音型空压机 2 台，排气量 1.9m³/min ， 排气压力 1.25MPa。
2. 冷冻式干燥机 2 台，处理量 2.5m³/min ， 工作压力 1.25MPa。
3. 储气罐:容积 15m³，数量 1 台。
4. 配油水分离器、空气过滤器进行多级过滤，保证进舱气体符合国家卫生学标准。
5. 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 GB/T12130-2020 《氧舱》标准要求。
6. 采用一种电动调节阀技术（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一种

电动调节阀专利证书)

(四) 呼吸气系统

1. 采用微阻力供排氧方式。
2. 单人供氧截止阀：12 套。
3. 供氧缓冲箱：4 套。
4. 微阻力呼吸调节器：12 套。（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微

阻力呼吸调节器专利证书)

5. 多功能综合吸氧控制面板 12 套，每组控制面板具备常规吸氧、一级吸氧、雾化吸氧、湿化吸氧、负压吸引五种功能。
6. 排氧调节阀：2 套。
7. 不锈钢球阀：2 套。
8. 缓冲式排氧系统：4 套。
9. 排氧滤水器 2 套。
10. 供、排氧管道总成 2 套。

(五) 舱内环境调节系统

1. 吸顶式冷暖空调器，治疗舱 2P 1 台，过渡舱 2P 1 台
2. 循环方式：舱内循环
3. 送风方式：磁耦合感应传动送风方式

(六) 监控系统

配备 23.6 寸彩色液晶显示器 1 台，彩色摄像一体机 4 台（含：广角、低照度镜头），存储功能硬盘录像机 1 台。

(七) 消防系统

按 GB/T12130-2020《氧舱》标准之要求，各舱室均配置水喷淋消防设施，要求喷水强度不小于 50L/（m².min），喷水动作响应时间不大于 3S，并在舱内外系统管路上设置手动控制阀，以确保紧急状态下使用。采用一种空气加压氧舱消防水柜技术（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一种空气加压氧舱消防水柜专利证书)

配备气水罐（容积：1m³）1 台。

(八) 计算机自动化操作控制系统

计算机在医用电气设备中起着与安全密切相关的作用，为了保证安全性保证

方法，需满足 YY/T0708-2009/IEC60601-1-4：2000（可编程医用电气系统）。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济南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相关可编程医用电气系统检验报告证明材料）

1. 医疗方案程序化自动控制

（1）加减压系统程序化自动控制。

（2）排氧系统程序化自动控制。

（3）多种医疗方案的优化选择。

2. 具有人机界面，方便控制，易于修改。

3. 对治疗过程中的重要数据跟踪处理，自动显示和记录。

4. 具有语音提示功能。

5. 具有安全锁定氧浓度功能。

6. 具有故障报警自检功能。

7. 具有自动稳压功能。

8. 具有数据记录功能。

9. 具有一种高压氧舱计算机监控方法。（投标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一种高压氧舱计算机监控方法专利证书）

（九）应急安全项目

1、舱体各舱室应配置安全阀各 2 只；

储气罐、气水罐配置安全阀各 1 只；

2、递物筒配装压力锁定、低压自动开启装置各 1 套；

递物筒配装压力显示仪表各 1 套；

3、压缩机配装超压自动停机、低压自动复位装置；

4、各舱室配装应急呼叫装置及应急通讯装置；

5、各舱室内外应配装应急卸压装置各 1 套，并涂红色标记；

6、舱内饰装用材达 B1 级以上消防等级；

（十）设备各项性能指标必须达到或优于 GB/T 12130-2020《氧舱》标准要求。

三、售后服务

1. 全套设备验收合格后免费保修 1 年，氧舱舱体、储气罐及配套压力容器保修 20 年。

2. 故障响应时间：在保修期内要求每季度至少回访一次，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每半年到现场做一次设备运行状况安全检查。出现质量问题或故障时，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工程师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包括节假日）。做到故障不排除，技术服务人员不撤离使用现场。

3. 专用工具：卖方应提供赠送一套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及其清单。

4. 培训：有具体的培训内容及计划安排。

5. 备品备件：卖方应提供赠送的主要备品备件及其清单。

6. 体现售后服务周到，具有服务体系的，须在周边有维修机构。

7. 提供一套备用压力表、安全阀

麻醉机技术规格

1 基本要求：全能麻醉工作站：1 台

★1.1 适用范围：用于对成人、小儿和新生儿的吸入麻醉及呼吸管理

2 技术规格：

2.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2.1.1 工作环境，温度：10℃ -40℃，湿度：15%-95%

2.1.2 电源：220V-240V，50/60Hz

2.1.3 标配两节锂离子(非铅酸)后备电池，后备电池最短供电时间使用时间≥150 分钟（标准工作环境）

2.1.4 接口：1 个多功能复用接口、支持网络和软件在线升级功能，1 个 RS-232C 串行通讯接口（可用于向监护仪传输数据），1 个 VGA 接口，4 个辅助电源接口等

2.1.5 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三个抽屉，标配独立刹车

2.1.6 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三级照明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

2.1.7 非待机状态转动关机旋钮，主机具备 10 秒延迟关机功能，以避免误操作保证病人安全

2.2 气源

2.2.1 标配氧气、空气两气源，可选氧气、空气和笑气三气源

2.2.3 具备氧笑联动系统，保证接入氧气和笑气时氧浓度不低于 25%

2.2.4 快速充氧范围 25 - 75 l/min。

2.3 流量计

★2.3.1 全电子流量计（可直接设置氧浓度和总流量）（总流量控制模式下总流量范围：0.2 L/min - 18 L/min。O₂ 浓度范围：21% - 100%（空气为平衡气），26% - 100%（笑气为平衡气））

2.3.2 具备备用流量计

2.3.3 具备直观的适宜低流量麻醉的新鲜气体流量指示工具。

2.4 挥发罐

2.4.1 标配双麻醉罐位

2.4.2 标配一个高品质挥发罐，挥发罐和主机同品牌，挥发罐通过 CE 和 FDA 认证，同品牌非其他品牌代工贴牌（非 OEM）产品，具备压力、流速和温度补偿。

2.4.3 支持同品牌的地氟醚挥发罐，有单独注册证。

2.5 呼吸回路

2.5.1 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回路整体可旋转不小于 30° 以满足不同手术无需移动麻醉机的要求

2.5.2 回路部件可以耐受 134℃ 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

2.5.3 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 ≥ 1500ml

2.5.4 内置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

2.5.5 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2.5.6 可选配共同新鲜气体输出口（ACGO），输出口无需改装可直接连接特殊的开放式回路，如 Bain 回路、T 管等。也可不选 ACGO，以防止误操作

2.5.7 具有回路整体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

2.5.8 标配 CO₂ 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2.5.9 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钠石灰罐未安装到位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

2.6 呼吸机

2.6.1 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2.6.2 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VCV、PCV 和 SIMV (SIMV-VC、SIMV-PC)

模式，可选配/升级 PS 模式、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 (PCV-VG)

2.6.3 潮气量范围：

容量控制：11ml-1500ml

压力控制：5ml-1500ml

(可根据病人理想体重自动关联潮气量，调节潮气量时可显示潮气量/理想体重)

2.6.4 吸气压力设置范围：5-80 cmH₂O

2.6.5 支持压力：0，3cmH₂O~60cmH₂O

2.6.6 呼吸频率：2-100 次/分钟

2.6.7 吸呼比：4:1 到 1:8

2.6.8 压力限制范围：10-100 cmH₂O

2.6.9 电子 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3-30 cmH₂O

2.6.10 吸气暂停：OFF，5%-60%

2.6.11 呼吸系统泄漏量≤60mL/min (在 3.0kPa 压力条件下)

2.6.12 最大峰值流速大于 150 L/min

2.6.13 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

2.6.14 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具备内置第三基准流量传感器，用户可自行校准吸入和呼出端流量传感器。

★2.6.15 标配肺保护工具：专业肺复张工具-单周期和多周期

2.6.16 主机可选配经鼻高流量给氧功能，输出流速范围 0-60L/min

2.7 数字和波形监测

2.7.1 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独立红黄报警灯显示

★2.7.2 彩色电容触摸屏≥15 英寸，可同屏显示 3 通道波形和呼吸环图

2.7.3 内置≥3 槽位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

2.7.4 插件可在同品牌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

2.7.5 可配备插件：AG 麻醉气体模块、EtCO₂，可单独选配 EtCO₂ 插件，以适应

全凭静脉无需监测麻醉气体的需求。

2.7.6 可选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麻醉气体分析（N₂O，EtCO₂，自动识别五种麻醉气体吸入呼出浓度监测）、呼吸环（P-V，P-F）监测；可选配氧电池法吸入氧浓度监测

2.7.7 同屏幕 3 通道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可选呼末 CO₂ 波形），波形和环图可以同屏显示

2.7.8 潮气量监测范围：0-3000ml

2.7.9 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100L/min。

3. 产品认证

3.1 认证：通过 CFDA 及 CE 认证

4 质保：3 年

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招标技术要求	
招标要求条目号	招 标 规 格
一.设备名称：	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
二.数量	1 套
三.用途	设备用途：主要用于心，脑和外周血管疾病的诊断和治疗。可满足临床对血管造影和介入治疗的各种要求。能进行胸部，四肢，神经血管造影，具有血管的实时减影。要求图像质量好，存储容量大，射线剂量低，操作灵活方便，技术含量高。
四.主要组成	多轴落地式 C 臂机架，导管床，高压发生器，球管，非晶硅数字化探测器，能够完全满足数字化平板采集特点的数字图像处理系统，存储系统（含各种分析软件），控制操作系统，防护设备，连接电缆以及附属设备。
五.投标资质	投标厂商必须提供投标机型的注册证，既 NMPA 认证
*六.剂量要求	各厂家需提供最先进的低剂量技术,如：Clarity 技术 ,CARE+CLEAR 技术，IGS 技术等。
*七	要求高压发生器与整机为同一品牌
*八	要求 X 线球管与整机为同一品牌
九.技术规格	
1	机架系统:
1.1	全自动落地式 C 臂≥六轴
1.2	具有智能床旁控制系统可以控制机架和导管床的运动
1.3	CRA≥ 55°
1.4	CAU≥ 45°

1.5	RAO $\geq 130^\circ$
*1.6	LAO $\geq 130^\circ$
1.7	SID 范围 : 90cm~120cm
1.8	落地 C 臂头足位旋转速度 ≥ 25 度/秒
1.9	落地 C 臂左右位旋转速度 ≥ 25 度/秒
1.10	机架可移动至抢救位,即机架可与检查床完全分离,便于开展抢救或特殊治疗
*1.11	机架立柱和底盘可分离运动,从而使 C 臂既可垂直于导管床横向水平移动
*1.12	C 臂沿导管床纵向移动,覆盖范围 ≥ 210 cm
1.13	准直器和平板探测器具备自动跟踪旋转技术,无论 C 臂机架与检查床投照角度如何,平板探测器始终与检查床保持相对静止,实时图像始终保持正直向上无偏转
2	导管床:
2.1	碳纤维浮动床面
2.2	床长 ≥ 280 cm
2.3	床宽 ≥ 60 cm
2.4	床的最大病人承重 ≥ 250 KG + 100KG 附件+60KG (CPR)
*2.5	床的纵向运动范围 ≥ 125 cm
2.6	床面的升降范围 ≥ 75 cm - 110cm
2.7	床面的旋转 $\pm 120^\circ$
2.8	床面的横向运动 $\geq \pm 17$ cm

3	X 线高压发生器装置：
3.1	发生器功率 $\geq 100\text{KW}$
3.2	最大管电流支持 $\geq 1000\text{mA}$
3.3	高频逆变频率 $\geq 100\text{KHz}$
*3.4	输出电压:40KV - 125KV
*3.5	最短曝光时间 $\leq 0.5\text{ms}$
3.6	无需测试曝光进行自动曝光控制
4	X 线球管：
4.1	最大连续透视功率 $\geq 3000\text{W}$
4.2	最大透视管电流 $\geq 250\text{mA}$
*4.3	球管阳极连续高速旋转，转速 ≥ 9000 转/分，包括透视及采集
*4.4	阳极热容量 $\geq 3.3\text{MHU}$
4.5	管套热容量 $\geq 4.9\text{MHU}$
4.6	阳极最大散热功率 $\geq 6500\text{W}$
4.7	球管焦点 ≥ 2 个
4.8	最小焦点 $\leq 0.4\text{mm}$
*4.9	最小焦点功率 $\geq 42\text{KW}$
4.10	小焦点要求采用平板灯丝技术，非传统钨丝技术
4.11	最大焦点 $\leq 0.8\text{mm}$
*4.12	最大焦点功率 $\geq 95\text{KW}$
4.13	球管带有防碰撞保护装置

4.14	球管采用油冷或水冷的冷却方式
4.15	球管采用液态金属轴承技术
5	数字化平板探测器：
5.1	采用碘化铯非晶硅数字化平板探测器技术
5.2	平板有效探测面积 $\geq 29\text{cm} \times 26\text{cm}$
*5.3	平板分辨率 $\geq 2.7\text{LP/mm}$
*5.4	平板像素尺寸 $\leq 184\mu\text{m}$
*5.5	平板动态范围 $\geq 16\text{bit}$
5.6	视野 ≥ 6 视野
5.7	平板带有感应式防碰撞保护装置及防碰撞自动控制
6	图像采集及处理系统：
6.1	主机可并行处理当前手术病人数据和后处理病人数据，同屏幕显示，互不干扰。
6.2	标准 DR 模式，速率： $\geq 0.5\text{-}7.5$ 帧/秒；
6.3	标准 DSA 模式，速率： $\geq 0.5\text{-}7.5$ 帧/秒；
6.4	动态心脏模式，速率： ≥ 30 幅/秒，
6.5	高速 DSA 模式，速率： ≥ 30 帧/秒
6.6	数字脉冲透视:0.5-30 幅/秒
*6.7	数字脉冲透视 ≥ 9 档
6.8	图像处理包括窗宽/窗位可调节，噪声滤过及图像边缘增强的功能
6.9	具有实时动态范围管理功能

7	由身高、体重等参数，自动测算患者不同解剖部位体厚
7.1	由被投造部位的解剖厚度及密度信息自动计算该部位的 X 线穿透性
7.2	由 C 型臂的角度自动计算 X 线穿越人体的路径
7.3	动态图像优化降噪
7.4	适应性边缘增强
7.5	轮廓跟踪自动亮度、对比度实时调节
8	智能二维路径导航功能
8.1	可实现传统 Roadmap 功能
8.2	可使用 DSA 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副减影图像作为路径图
8.3	可使用 DR 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副图像或任意一副透视图像作为路径图
8.4	实时透视图像与路径图像叠加，可淡进淡出，循环显像
9	图像显示系统：
*9.1	检查室 1 台监视器，可显示实时图像，参考图像，后处理图像等，显示器尺寸≥30 英寸，视频信号输入≥4 个。
9.2	检查室监视器分辨率≥2560x1600。
9.3	检查室显示器包含下拉菜单，可通过床旁鼠标控制选择各功能。
9.4	控制室 1 台显示器，用于主机操作以及实时与后处理图像显示，≥20 英寸,显示器分辨率≥1280X1024。
10	图像存储及图像分析系统：

10.1	主机硬盘图像可存储在 CD/DVD 光盘上，同时 CD/DVD 光盘上的图像可回传至主机硬盘
10.2	自动回放采集序列
10.3	回放序列的速度及方向可调
10.4	可进行减影及非减影切换
10.5	后处理功能包括：选择路标图像、电子遮光器、边缘增强、图像反转、附加注解、选择图像、移动放大、造影图像自动窗宽、窗位调节、重定蒙片、手动自动像素移位等。
11	射线剂量防护技术：
11.1	采用铜滤片自动插入技术消除球管软射线，无需人工干预
*11.2	自动插入铜滤片数 ≥ 4 片
11.3	透视图像存储功能：最大透视图像连续存储 ≥ 1000 幅
11.4	具有射线剂量监测功能，透视时，表面剂量率显示；透视间期，显示积累剂量，区域剂量和剂量限值
11.5	具有床下防护铅帘，悬吊式防护铅屏
11.6	透视末帧图像上可实现无射线调节遮光板、滤线器位置
11.7	透视末帧图像上可显示无射线病人投照视野的改变
11.8	可以提供低剂量的采集协议，并有专门低剂量曝光脚闸开关
11.9	可以提供 DICOM 格式的剂量报告
12	冠脉支架精显功能:
12.1	处理及成像在主机上完成

12.2	可以从任意采集或透视序列获得特殊参考图像。合成图像可以通过对多帧图像均一化处理获得，并且可见球囊 mark 点。
12.3	既可实时采集新图像，也可采用之前存储的既往图像，实现支架精显
12.4	既往静态的支架精显图像可以叠加在实时透视图像上
12.5	血管边缘或支架重叠影像的动态淡进淡出，可以更加方便的验证支架的位置
13	血管分析功能
13.1	处理及成像在主机上完成
13.2	血管分析功能，测量狭窄的程度、距离，并可校准
13.3	能进行精确、客观、可重复的血管评估
13.4	自动边缘检测
13.5	狭窄程度检测
13.6	自动和手动选定参考直径
13.7	自动和手动校正
13.8	距离和角度测量
13.9	血管分析软件可在无菌环境下，在床旁通过触摸屏控制台进行精确测量
13.10	加速介入治疗的工作流程，使手术过程更安全。测量报告可方便存储到病人资料中。
14	实时旋转 DSA
14.1	最快采集速率 ≥ 60 帧/秒

*14.2	机架旋转采集最快速度≥60 度/秒
14.3	真正意义的动态血管实时旋转 DSA，包括蒙片及充盈片两次采集过程，实时显示，无需后台减影
15	三维重建功能
15.1	三维成像及后处理可在主机完成
15.2	可进行图像后处理，包括图像全幅和局部放大，多幅图像显示，图像边缘增强、边缘平滑，图像正负像切换
15.3	配备全兼容性的 CD/DVD 刻录系统，可制作标准 DICOM3.0 血管造影光盘，输出及叠加单幅图象，可用 AVI 文件输出完整图象
15.4	可完成全身各部位（包括神经，胸腹，四肢）三维图像的重建、后处理、显示和归档
15.5	具有快速二维和多平面显示、回放，三维处理：3D 血管表面重建（MPR）、最大密度投影重建（MIP）、3D 容积重建（VRT）
15.6	具备三维内支架、弹簧圈双容积重建功能
15.7	床旁可实现对三维图像采集、重建及后处理等操作
16	双容积重建功能
16.1	能够区分两种具有事实上一致对比度的高密度 3D 结构，并且能够将一个低密度结构和高密度三维结构同时显示在一幅图像里
16.2	能够清楚地将对比剂充盈的血管、骨骼、支架和弹簧圈区分开来，还能将肿瘤的解剖结构和滋养血管结合起来深入观察
16.3	重建模式可用于血管、骨骼、金属夹和弹簧圈
16.4	重建结果可以为减影或非减影

16.5	可以用增加阴影或亮光以增强 3D 显示效果
17	类 CT 功能
17.1	类 CT 旋转采集角度 ≥ 200 度
17.2	类 CT 旋转采集速度 ≥ 60 度/秒
17.3	能完成 CT 断层图像重建和显示
18	血管跟踪 DSA:
18.1	步进或连续血管实时 DSA 采集, 无需后台减影
*18.2	机架步进功能, 即无需移动检查床, 有效降低运动伪影 检查床步进功能, 有效降低运动伪影
18.3	速率可变, 全自动曝光控制
19	自动机架存储功能
19.1	三维图像或参考图像具有显示对应的机架参数功能, 机架能自动回到所需的对应位置
20	其他:
20.1	高压注射器接口
20.2	激光相机接口
20.3	DICOM Send
20.4	DICOM Print
20.5	DICOM Query / Retrieve

20.6	DICOM RIS-Modality Worklist
20.7	原装双向对讲通话系统
20.8	悬吊式手术灯（一个）
21	高级图像后处理工作站
21.1	3.1GHzCPU，四核，500G 硬盘
21.2	19 英寸高分辨率液晶彩色监视器一台，用于患者信息查询以及图像浏览、分析、处理
21.3	图像后处理基本功能包括：窗宽、窗位调节；ROI 调窗；缩放；放大镜；漫游；翻转；图像剪切；伪彩；反白、旋转和恢复操作等功能
21.4	配备全兼容性的 CD/DVD 刻录系统
21.5	心室功能分析软件，可测量舒张末期和收缩末期容积、射血分数、每搏量测定等
21.6	血管定量分析软件。测量血管狭窄位置、狭窄率及距离测量功能、长度及面积测量功能
21.7	具备导管校正软件，可进行长度、面积、标准差、平均值测量
21.8	动态图象显示，速率 30 幅/秒
21.9	具有中文报告书写模块(含常用模板)
22	技术服务
22.1	提供对机房及电源的要求
22.2	开机率≥95%
22.3	现场免费培训操作人员

22.4	免费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
22.5	如设备出现故障, 接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工程人员应到达现场
22.6	国内具有大规模零配件库存, 以保证及时的零配件供应
22.7	配套设备: 高压注射器; 铅衣 8 套 (包含: 长款铅衣、铅帽、铅围脖、眼睛、手套、面屏); 空调、专用监护仪 1 台; 心脏临时起搏器; 打报告工作站一套 (含打印机); 包含接口费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品牌/厂家	备注
1	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	套	1				
2	12 人拱形医用空气加压氧舱	套	1				
3	麻醉机	台	1				
合计							

注: 以上内容包括投标设备材料、安装辅材、安装调试、检测实验、技术资料、技术服务及各种税费、运费、装卸费、进场协调费、仓储费、保险费、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运输等有关服务。

第四章：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相关表格格式参见第八章：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及相关表格）

第一部分经济报价部分

- 1、投标函及声明；
- 2、开标一览表；
- 3、报价明细表；

第二部分、商务部分

- 1、投标方的资格声明
- 2、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投标保证金回执单
- 5、近三年类似业绩一览表
- 6、供应商简介
- 7、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2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8、本项目人员配置一览表
- 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10、商务条款偏离表

第三部分技术部分

- 1、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 2、质量保证承诺书
- 3、售后服务承诺书
- 4、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第五章：评标办法

一、评标委员会

由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向招标方推荐拟中标人或者根据招标方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本招标文件中所指的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适用于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中对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的要求，适用于采取邀请招标、公开招标、询价或单一来源招标方式时依法组成的评审小组及其成员。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评标委员会由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五人及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从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评标委员会专家的条件和回避规定

1.1 评标委员会专家应符合下列条件：

1.2 熟悉有关政府招标和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

1.3 在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八年并具有高级职称或者同等专业水平；

1.4 熟悉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并具有与招标项目相关的实践经验；

1.5 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履行职责。

1.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1.7 与投标方或者投标方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关系的或有利害关系的；

1.8 与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有近亲关系的或有利害关系的；

1.9 与投标方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标的；

1.10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2.1 招标目的。

2.2 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2.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 2.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原则、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 2.5 招标方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 3、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4、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4.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严格履行签字确认手续，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4.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4.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4.6 配合招标方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注意事项：
 - 5.1 评标委员会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
 - 5.2 评标委员会应当遵循独立评标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要以招标文件为评标的唯一依据，不做标书以外无关问题讨论和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应本着“实事求是、公正诚信”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标和比较。并按要求做好相关书面原始署名记录。
 - 5.3 评标委员会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评标时，严禁存在个人印象、个人关系或带有明显倾向性的行为发生。否则，经核实后，招标方将有权予以制止此类行为的发生，责成其修正不果的，将做为不良记录记录在案，并按政府招标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和程序，向财政监管部门提出处罚建议意见。
 - 5.4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5.5 除法律需要外，自开标直至宣布中标及签订政府招标合同为止，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定及关于评标的建议等情况，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任何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评标过程中如有不明事宜，需要投标方进行解释的，只能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进行询标（答疑）。
 - 6、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自开标之日期起至定标日止，在此期间任何监标人、采购人代表、特邀代表、工作人员及供应商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正常及其它评标工作，否则，招标方将有权取消其权利资

格。

二、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三、评标流程：

评审

1.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资格性评审、响应性评审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评分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对供应商提供的字迹或图片等模糊导致无法辨认的评分资料不予评分）。

1.2 如供应商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资格性评审、响应性评审其中一项不满足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3 综合评分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评分最高的，以提出评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评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四、商务报价的错误修正原则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算术错误按以下通用原则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是单价金额出现明显错误的除外；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五、中标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对综合评分法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进行排序，排名前三名的为中标候选人。

注：本次中标单位不得转包转卖此次合同，如被发现转包转卖合同将废除此次中标资格，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上报监管部门追究。

六、评标细则

条款号	评审要素	评审内容
1	资格性评审	<p>是否具备有效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p> <p>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编制投标文件，若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规定编制投标文件而导致评标委员会评审困难的，评标委员会可予以废标。</p>
2.	符合性评审	<p>投标文件是否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和加盖了投标单位的电子章；</p> <p>技术参数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p> <p>是否承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p> <p>供应商是否对同一招标项目做出两个以上报价而未明确效力；</p> <p>投标文件是否没有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p> <p>是否编制具体的项目计划及实施方案；</p> <p>供应商是否有售后服务承诺。</p>
资格审查说明	<p>1、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的各项评审要素和内容，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满足要求的为“√”，不满足要求的为“×”，只要任何一项为“×”，则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不再继续评审该投标文件。完全符合者，评审结论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p>	

3、详细评审（满分 100 分）

评分标准表

评分因素	内容	得分
价格评审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30%×100，最高得分为 30 分。注：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0 分
配套产品配置及性能指标	1、供应商须对全部内容逐条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中列明响应内容及是否偏离等情况，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对《采购需求》中带“*”条款，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 5 分； 3、根据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优于或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45 分。每出现一条负偏离扣 3 分。 注：1. 投标人须对本采购文件技术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必须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 结合所投产品的实际参数值，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 2. 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证书、查询链接、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	45 分
售后服务人员	厂家在新疆具备稳定的专业维护工程师，并具备相应的资格证明，得 3 分（需提供证明材料） 厂家在新疆具备稳定的技术支持，并具备相应的资格证明，得 3 分（需提供证明材料）	6 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投标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满足招标文件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分
售后服务体系	投标文件中有明确售后服务体系，在疆内设有技术支持机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基本分 2 分，在国内（疆外）设有技术运营服务机构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得 1 分。（需提供房产租赁合同或房产证等证明材料，无此项得 0 分）	2 分
配送及安装实施方案	从①配送计划、②安装调试方案、③测试与试运行等方面对投标人提供的配送及安装实施方案方案进行评价，满足需求、完整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5 分，不够完善的得 3 分，极不完善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5 分
培训方案	从①培训内容、②培训方式、③培训覆盖面、④预期培训效果等方面对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价，完整合理、针对性强的得 5 分，不够完善的 3 分，极不完善的得 1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5 分

相关项目业绩	根据投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三年内所投产品的同类项目经营业绩进行比较：（附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每一份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加 1 分，直至满 5 分。	5 分
总计 100 分		

第六章：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青河县人民医院。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青河县人民医院急诊住院以及综合楼建设项目一医疗设备采购（一标段）（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备注
合计：	元			大写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整；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检验、审验、年检、办证等，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之前，包括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费用及其他有关各项费用（包含税费）。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

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质量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免费修理，产生的配件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日内全部完成旧设备的拆卸工作、新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期间乙方不得再向甲方追加任何费用）。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日内完成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如质量验收合格，经厂家工程师培训使用后，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五、付款方式

乙方中标后，取得中标通知书，并与甲方签订合同，甲方拨付给乙方合同全款的 30%的货款，计人民币： 元整（¥ 元）。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验收货物与招标产品相符，无异议后拨付合同全款的 50%的货款，计人民币： 元整（¥ 元）。货物安装验收完毕，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确认履约保函无误后甲方拨付给乙方合同全款的 %的货款，计人民币： 元整（¥ 元），质保期过后无产品质量问题，经

科室设备负责人签字确认，我院方可提供履约担保函到期证明。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___年，起始日期为验收合格后，科室在验收单上签署日期开始计算质保期，（不以合同签订日期计算质保期）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半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服务人员到场组织维修；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免费修理，产生的配件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但不限于甲方本身已存在的财产损失），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如因乙方未按合同执行，或未通过甲方允许的情况下，导致合同无法按期完成，造成的损失，每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赔偿甲方违约金。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5%，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由中标人将履约保证金缴纳至采购人。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十、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同意，加盖公章，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补充协议见附件一）。

3、本合同一式 5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 2 份，乙方 1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 份。

4、本合同签订的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青河县青河镇模范北路 13 号

地址：

开户银行：青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开户银行：

账 号：827010012010103138698 账 号：

电 话：0906-8822274 电 话：

传 真：0906-8824734 传 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废标情形及相关责任

一、废标的一般情形（实质性偏离）

- (1) 无单位盖章和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
- (2) 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的；
- (3) 开标一览表报价内容填写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4) 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 (7) 投标报价经过涂改，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鲜章）的；
-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10)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如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二、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1) “拒签合同”：
 - ①明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②没有明示但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供应商通过提供虚假文件、串通投标、哄抬标价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 (3)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三、其它违约责任

(1) 供应商串通投标、围标或者以虚假手段、非法手段中标的，中标无效。其保证金均不予退还，取消其五年内参与我县投标的资格并向有关部门上报追究法律责任。

(2) 在投标截止后中标人确定前，供应商放弃投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若该单位是拟中标人，还应当赔偿本次招标中该项目最终中标人与该弃标人之间的投标价格差额，拒不赔偿的，取消其三年内参与我县投标的资格，并报由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相关处罚。

(3)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放弃中标项目的，取消其三年内参与我县投标的资格。拒不赔偿损失的我方可向当地法院起诉。

(4)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放弃中标项目的，除了按照合同违约追究法律责任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若造成招标方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除此外，取消其三年内参与投标的资格。拒不赔偿损失的可向当地法院起诉

(5)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6) 第一中标候选人非特殊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报相关监管部门管进行相应的处理；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有第二中标候选人替补或重新组织招标。最终由采购人确定。

第八章：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及相关表格 正 / 副本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文 件

供应商（法定名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地址：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经济报价部分

一、投标函及声明

(一) 投标函

青河县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为_____（招标文件编号）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按招标文件第四章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U 盘电子版壹份。

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了保证金并在开标一览表中进行了报价。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_____（项目名称）投标报价：_____。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中标供应价格包含所有税费、成本、利润、运输、装卸、安装、各类劳保、保险等一切费用。
2. 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 供应商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 供应商同意招标文件中关于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 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我方承诺，与贵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的咨询服务的单位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7. 供应商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供应商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_____。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投标情形的声明

青河县人民医院：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

我方承诺，如存在虚假投标行为，我方自愿按第七章：废标情形及相关责任及其他有关法规承担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三) 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二、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供货期限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税全包价，包括货物的制作、包装、保险、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保修等一切费用

注明：1、报价如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项目须附详细的报价明细表，报价明细表中总金额和开标一览表总金额一致。

3、供应商所投标价总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价。

4、后附报价明细表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_

三、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价格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参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总投标报价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质保期									

1、报价如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项目须附详细的报价明细表,报价明细表中金额和开标一览表金额一致。

3、供应商所投标价单价与总价不得超出采购清单各项报价预算价。

4、供应商所投标应符合验收标准,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 _____ (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_

第二部分 商务部分

一、投标方的资格声明

____采购人____：

关于贵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招标文件，本投标方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资格文件中中和所要求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无误的。

本投标方对可能要求的进一步的资格资料表示理解和同意，并同意按贵方的要求提供任何有关资料。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二、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

____采购人____：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该
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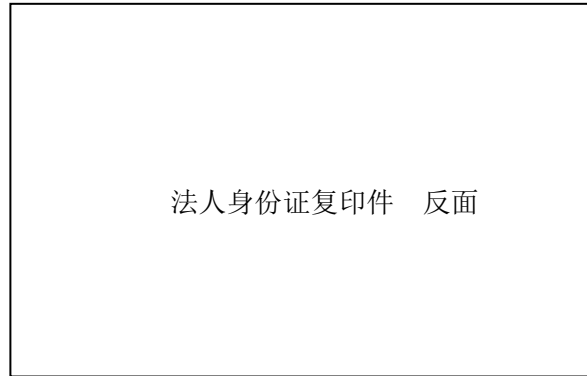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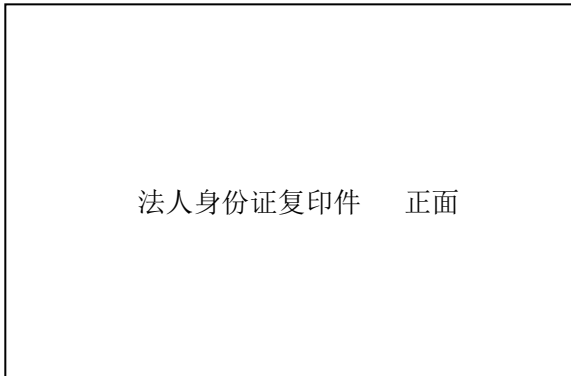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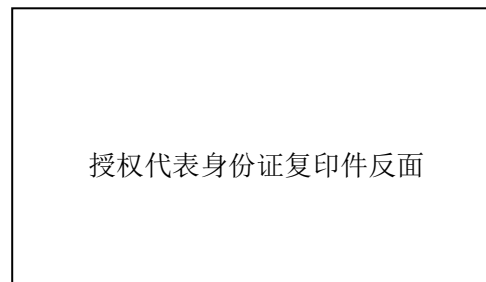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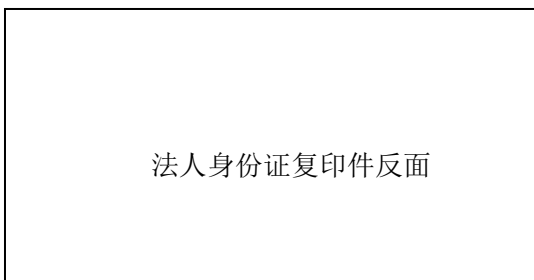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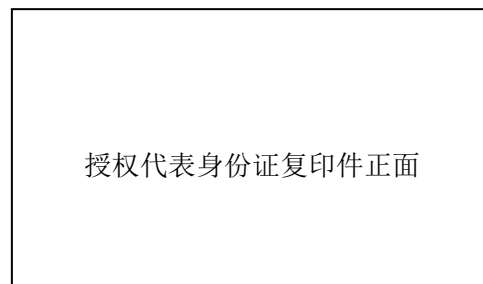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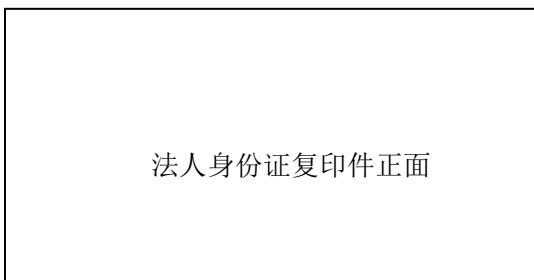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发包人名称 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公司_____（供应商代表姓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包段、招标编号_____）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代理人：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汇款凭证复印件或保函凭证复印件

五、近三年类似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或供货期限	签约及完成时间

注：以上业绩须附经双方签章的合同及中标通知书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

六、供应商简介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七、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八、本项目人员配置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段号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族别		电话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项目金额	完工日期	成果质量等级评定
1					
...
其他人员情况					
1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族别		电话	
2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族别		电话	
3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族别		电话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项目金额	完工日期	成果质量等级评定
1					
2					
...

注：以上人员必须提供身份证。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期：_____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 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2				
3				
...				

投标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一、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 (一) 实施服务方案目标，管理方案；
- (二) 对采购人需求的响应程度；
- (三) 整体运作流程；
- (四) 出现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承诺；
- (五) 工作人员配置、管理；
- (六) 其它承诺或说明；
- (七) 其它；

二、质量保证

(1) 质量保证承诺书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

鉴于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以下称“我方”) 于_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的投标, 我方在仔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中得相关要求, 我方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货物均为全新的合格产品, 并满足本项目的《技术规格书》及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并保证能正常使用。若我方中标, 在供货时若提供与响应文件中我方约定的设备不符或未征得采购方同意擅自更换供货设备, 由此导致本项目无法正常实施及相关事故, 我方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并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承诺人: (企业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三、售后服务承诺书

注：供应商自行编写售后服务承诺条款或服务方案，充分体现本单位优质高效的售后服务和竞争优势，但须承诺满足基本要求并在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明确体现相关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四、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第三章项目技术产品基本要求）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1					
...	此表可自行延长				

注：与第三章项目技术产品基本要求中得相关要求逐条对应填写，未按要求填写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特别注意：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并理解招标文件的相关说明，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及承诺，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